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ST 太光

公告编号：2009-036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9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昌科技”）转来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变更情况的通知》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等相关资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特作如下公告：

申昌科技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1.95%的股份），法定代表人为厉天福，其股东为湖北纳伟仕持申昌科技100%股权）。湖北纳伟仕的股东为厉天福先生（持90%股权）、厉树辉先生（持10%股权）。厉天福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9年10月17日，本公司刊登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转让的提示性公告》；2009年11月10日，申昌科技的股东湖北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纳伟仕”）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经营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湖北纳伟仕将其持有的申昌科技100%股权转让给资产经营公司，公司于11月13日刊登了《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10月17日、2009年11月13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09年12月14日，申昌科技的上述股权转让以及其法定代表人由厉天福先生变更为宋波先生的变更登记手续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申昌科技的股东变更为资产经营公司（持申昌科技100%股权），法定代表人

变更为宋波先生。由于昆山市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资产经营公司100%股权，因此，昆山市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申昌科技的本次股权结构变化，改变了本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厉天福先生变更为昆山市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2月16日